

附件2

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（一般公共预算）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								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中国残疾人联合会												
省级财政部门		福建省财政厅						省级主管部门		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	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下达资金总额		4899											
	其中：中央财政补助		4899											
	地方资金				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1. 通过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行动，为有康复需求的经济困难家庭7岁以上残疾儿童和成年持证残疾人（含视力、听力、肢体、智力、精神残疾）提供康复医疗、康复训练、辅助器具适配、支持性服务等基本康复服务，有效改善其功能障碍，提高生活质量和社会活动参与能力。 2. 通过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项目的实施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让更多有需求的残疾人获得生产劳动技能，促进就业增收。 3. 通过“阳光家园计划”项目年度工作的实施，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。 4. 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，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。					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其中：						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培训农村困难残疾人人次	≥4000人次	福州	宁德	莆田	泉州	漳州	龙岩	三明	南平	平潭	
			资助接受托养服务人次	≥13000人次	1335	2385	865	1625	2240	1165	1505	1780	100	
			当年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车辆数	≥1868辆	1331	70	8	99	0	51	210	61	38	
			有需求的7岁以上残疾儿童和成年残疾人得到得到康复服务的比例	≥85%	≥85%									
		质量指标	接受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掌握的生产技能数量	1-2门	1-2门								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	2023年12月底									
		成本指标	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年均补助标准	260元/辆	260元/辆									
	效益指标	效益指标	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	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								
			残疾人机动轮椅车车主出行便利程度	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								
			关心、理解、支持残疾人的社会氛围	有所改善	有所改善						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残疾人及其家属对残疾人服务的满意度	≥80%	≥80%									

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（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）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									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中国残疾人联合会													
省级财政部门		福建省财政厅						省级主管部门		福建省残疾人联合会		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下达资金总额		7755												
	其中：中央财政补助		7755												
	地方资金					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	1. 为0-6岁家庭困难，视力、听力、言语、肢体、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人工耳蜗及助听器验配、肢体矫治手术、功能训练等服务，显著改善残疾儿童功能状况，增强自理及社会参与能力，基本实现残疾儿童应救尽救。 2. 支持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家庭无障碍改造，改善残疾人居家环境。 3. 为残疾人康复和托养机构配置设备，提升残疾人康复和托养能力。 4. 通过扶持特殊艺术人才培养基地、地市级公共图书馆盲人阅览室等，使残疾人参与文化活动的需要得到满足。													
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其中：								
			福州	宁德	莆田	泉州	漳州	龙岩	三明	南平	平潭				
			得到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儿童数量	≥8000人	965	939	940	1373	1144	830	908	829	72		
			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惠及人数	≥9739人	1251	1450	350	1808	1100	1100	1250	1400	30		
			得到补助的康复和托养机构个数	≥3个	0	0	0	1	0	0	1	1	0		
			特殊艺术人才培养基地数量	≥9个	2	1	1	1	1	1	1	1	0		
		残疾人文化进社区	≥141个	11	60	5	10	10	10	10	24	1			
		扶持地市级、县级公共图书馆盲人阅览室建设	≥12个	2	2	1	2	1	1	1	1	1			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	2023年12月底	2023年12月底										
	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有需求的残疾儿童得到基本康复服务覆盖率	≥90%	≥90%									
				残疾人享有公共文化服务水平	有所提高	有所提高									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残疾儿童或家属对基本康复服务的满意度	≥80%	≥80%									
	接受无障碍改造残疾人家庭满意度			≥80%	≥80%										
残疾人及亲友对残疾人能享有的文化服务的满意率	≥80%			≥80%											